

证券代码：600639、900911

证券简称：浦东金桥、金桥 B 股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24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本息按期兑付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发行了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（简称：21 金桥开发 MTN001，代码：102101592），本期票据发行总金额人民币 6 亿元，发行价格为 100 元，票面利率为 3.18%，期限为 3 年，到期兑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19 日。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1 日披露的《关于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22 号）。

2024 年 8 月 19 日，公司按期兑付了本期中期票据本金人民币 6 亿元及利息人民币 1,908 万元，合计人民币 61,908 万元。有关中期票据兑付公告详见上海清算所网站（www.shclearing.com.cn）和中国货币网（www.chinamoney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